

# 丽水市地方标准《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 编制说明

### 一、项目背景

#### (一) 基本情况

2021 年底，全市共有茶园面积 59.8 万亩，其中：投产茶园面积 54.1 万亩，无性系良种茶园面积 51.2 万亩；茶叶产量 4.29 万吨，茶叶一产产值 46.21 亿元。茶叶已是丽水市特色优势农产品区域规划的优势产业之一，也是乡村振兴的关键点和切入点，农民很大收入来源于茶叶。

茶叶生产中，害虫是影响茶叶产量和品质的重要因素，茶农防治茶树害虫还是主要依靠化学农药。当前千家万户的小生产格局，生产管理技术不一，防治时间不明确、防治不及时、同一成份的农药重复使用造成害虫抗药性上升，农药的不合理使用量增加等，引起茶园生态环境的破坏和茶叶污染，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影响茶叶销售和出口。

为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降低化学农药对生态环境破坏和茶叶污染的目标，在农业农村部种植管理司、全国农技推广中心、浙江省植保检疫与农药管理总站的统一部署和大力支持下，松阳县连续 8 年实施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模式集成项目，连续 6 年被列为全国茶叶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试点县，开展了茶叶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工作，项目实施取得初步成效，总结出了一

套包括农业防治、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和科学用药等茶树害虫绿色防控技术。通过对全市九县市茶树主要害虫的调查，茶树主要有小绿叶蝉、黑刺粉虱、茶橙瘿螨、茶蚜和角蜡蚧等吸汁型害虫；茶尺蠖、茶细蛾、斜纹夜蛾等食叶型害虫，9县市茶树主要害虫种类基本相同、发生时间相近。

在此背景和前期工作基础上，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牵头起草了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主要包含了术语和定义、主要害虫种类、防控原则、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图等共五个部分。本技术规程属于全市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的关键共性技术，适用于我市茶树主要害虫的绿色防控，具有较强的针对性。

## **（二）国内外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目前，还没有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四川省、河南省、江苏省、安徽省、湖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等6个省级发布了7个省地方标准地方标准和中国茶叶学会发布的《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T/CTSS 37-2021）。本标准的制订中绿色防控技术的选择、和技术参数的设置主要参考了《浙江省农业厅关于印发八种（类）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的通知》（浙农专发〔2017〕65号）中的《浙江省茶树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本标准是在松阳茶园生产实际的基础上，结合全市茶叶主要害虫发生危害特点起草的，主要目标是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量，符合茶叶生产、食品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参数要求符合关于标准的要求。

### **(三) 必要性及目的意义**

近年随着国家农药减量计划行动和人们食品质量安全意识提高。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得到大面积推广使用，逐渐成为害虫防治的主要手段，据对我市调查，近年我市每年使用面积在30万亩以上。但绿色防控技术跟化学农药防治相比技术性更强，合理使用难度大，需要根据茶园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选择正确的绿色防控产品和适时使用。而目前我市茶叶种植仍是千家万户的小生产格局，茶农对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了解不透，管理水平不一，在选择绿色防控技术产品使用上还存在不能根据害虫种类选择相应绿色防控产品、不能适时使用、使用方法不当和用后处置不当等问题，不能充分发挥绿色防控技术使用的防控有效、绿色、安全初衷，反而造成影响茶园田间作业、增加防控成本、破坏生态平衡及环境污染等负面后果。

为充分发挥该技术在全市茶叶生产中的作用和规范使用，减少绿色防控技术产品使用不当产生的负面效果，有必要进行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标准的制定。通过制定本标准来促进我市茶农正确选择绿色防控产品和掌握正确使用方法，防止使用不当造成负面效果。

## **二、工作保障**

### **(一) 技术力量**

本标准由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牵头组织，丽水市土肥植保能源总站为技术支撑单位，松阳县茶叶产业发展中心、松阳县

科技局、松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技术推广部门和生产主体参加。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主要从事农作物病虫测报、植保、耕地质量监测、土肥及农业农村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推广，是松阳县农业绿色发展的技术推广单位。先后承担市科技项目、农业丰收计划项目、县科技特派员项目 10 余项，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1 项，省农业丰收奖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省农业厅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1 项，市农业丰收奖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发表技术论文 30 多篇。

## **（二）经费保障**

项目立项后，由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负责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

## **（三）第一起草单位及人员分工**

本标准由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牵头起草。兰建军负责标准起草工作的组织协调，兰建军、李阳负责文本总体内容的起草，刘林敏、秦建洋、陈银方负责技术方案具体参数的调整，林剑峰、蒋海陇、洪海清、王允祥、吴金水负责前期田间对比试验、数据调查及应用推广，意见反馈收集等。

## **（四）有关研究基础和前期研究成果介绍**

2004 年以来，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原松阳县植物保护站）就先后开展了频振式杀虫灯在茶树害虫测报、防治中的应用、浙南茶园主要病虫害种类及其发生规律、茶树病虫害综合防

治技术要点、茶园病虫害生态控制实践和操作规程、茶叶病虫害统防统治实践与创新的研究工作，牵头实施了“生态绿茶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推广与应用”、“茶叶病虫害区域综合治理技术集成与应用示范”、“昆虫信息素诱捕器防治茶树害虫技术引进转化推广”、“松阳县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集成技术研究与推广”、“松阳县茶叶病虫害发生种类与规律及防治技术研究”等有关茶树害虫绿色防控技术示范推广应用项目，对各技术参数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成熟的技术模式。在《昆虫知识》、《中国植保导刊》、《中国茶叶》、《浙江农业学报》分别发表了《浙南茶园主要害虫种类及其发生规律》、《性诱剂防治茶园斜纹夜蛾》、《茶园病虫害生态控制实践和操作规程》、《松阳县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探讨》等学术论文。本标准核心技术内容已连续多年在松阳、遂昌等主要产茶县大面积应用推广，年应用面积15万亩以上，技术覆盖区农药使用量减少20%以上，2021年省级茶叶质量例行抽检的123批次中，合格率达100%。松阳县也连续7年被农业农村部全国农技推广中心、省植保学会确认为茶树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试点县、2019年度浙江省最美农业绿色防控示范区等。

### 三、编制过程及说明

#### （一）任务来源

本标准作为2021年第二批丽水市地方标准制定计划项目（丽标战略办〔2021〕3号），标准名称为《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 （二）主要工作过程

制定《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主要分为5个阶段，即，准备阶段、立项起草阶段、征求意见阶段、专家研讨阶段、专家评审阶段。各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 1. 准备阶段

2004年以来，松阳县茶叶产业在农业结构调整中得到飞速发展，种植规模逐年扩大，为使我县茶叶产业高质量健康发展，减轻病虫害为害，减少化学农药使用，降低茶叶农残，提高茶叶质量，原松阳县植物保护站（现土肥植保能源中心）开展频振式杀虫灯在茶树害虫测报和防治中的应用、茶树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要点、茶园病虫害生态控制实践和操作规范、茶叶病虫害统防统治实践与创新的研究工作，依托特扶、两山、区域协调等资金，在松阳县茶园进行杀虫灯、黑刺粉虱信息素诱捕器、小绿叶蝉信息素诱捕器、茶尺蠖性信息素诱捕器、全降解天敌友好型粘虫板、生物农药等茶树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产品的示范推广使用，并实施了“昆虫信息素诱捕器防治茶树害虫技术引进转化推广”、“松阳县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集成技术研究与推广”、“松阳县茶叶病虫害发生种类与规律及防治技术研究”等有关茶树害虫绿色防控技术示范推广应用项目，经过多年的试验研究和技术推广示范，

总结了相关技术要点，发表了《频振式杀虫灯在茶树害虫测报、防治中的应用》、《茶园黑刺粉虱越冬代成虫发生期与发生量的模型分析》、《茶园角蜡蚧卵期发生规律及防控对策》、《浙南茶园主要害虫种类及其发生规律》、《性诱剂防治茶园斜纹夜蛾》、《茶园病虫害生态控制实践和操作规范》、《松阳县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探讨》等科研成果论文，为标准的制定奠定了扎实理论基础，为核心参数的确定提供了数据依据。

## 2. 立项起草阶段

2021年3月，在前期充足准备的基础上，我单位向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了《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地方标准立项申请，8月份标准项目通过立项。8月下旬，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组织原项目主要实施单位人员讨论标准的起草和完善事宜。10月要求各实施单位及成员在年初试验方案的基础上做好2021年度技术示范和推广的总结工作。2021年10~12月，标准编写人员根据年度试验结果对标准技术参数进行修正，形成标准初稿。2022年4月上旬，标准起草成员召开会议，内部讨论并完善标准初稿的相关技术指标，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 3. 征求意见阶段

2022年4月至5月上旬，松阳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牵头将标准征求意见稿电子文本向中国农科院茶叶研究所、中国计量大学生命学院、浙江省植保检疫与农药管理总站、杭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诸暨市农

业技术推广中心、莲都区植保与动植物检疫中心、缙云县土肥植保中心、遂昌县土肥植保中心、龙泉市农业农村局粮油站、青田县土肥植保站、景宁县土肥植保中心、庆元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云和县土肥植保能源站、松阳县东萍良家庭农场、松阳县合力家庭农场、松阳县茗城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松阳县玉泉香榧专业合作社，征求专家、单位及种茶大户意见。

#### 4、征求意见汇总情况

截止到 2022 年 5 月 10 日，共征求到意见 41 条，其中无修改意见 11 条，修改意见 30 条，采纳 11 条，部分采纳 3 条，未采纳 16 条。

#### 5、专家研讨阶段

对征求的意见进行汇总，组织标准编写成员对征求的意见进行讨论，经吸收采纳后形成征求意见稿。2022 年 5 月 21 日，组织召开专家研讨会，邀请标准化、植保、茶叶等相关行业专家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研讨，对文本基本框架、章节设置、技术参数等进行了讨论修改。专家研讨意见，对文本章条进行删除、合并和增加，其中，删除了部分术语和定义、附录 A、附录 B，将原征求意见后采纳修改的 3.3、3.5、6.13、6.14、6.15、6.42 条款进行了删除，将 6.56 归并到修改后的新 6.14 条中，将第 4 章改为了第 5 章等。根据修改后的文本和意见采纳情况，将征求意见稿汇总表 41 条意见调整为，无修改意见 11 条，修改意见 30 条，采纳 11 条，部分采纳 3 条，未采纳 16 条。

5月31日至6月30日期间，将专家研讨修改后的文本在丽水政务网上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至6月30日，共收到公众意见0条，采纳0条。

#### 四、与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行业、省/市地方标准的关系

目前，国内有四川省2012年发布了《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51/T1543-2012）、2015年河南省发布了《茶树主要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41/T1160-2015）、江苏省发布了《茶园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32/T2842-2015）、安徽省发布的《江淮丘陵茶园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34/T2251-2014）、《山区茶园主要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34/T2969-2017）、湖北省发布的《茶树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42/T1424-2018）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布的《茶树主要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规程》（DB45/T1243-2015）等7个省级地方标准和中国茶叶学会发布的《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T/CTSS 37-2021），上述六省与我市气候条件、茶树栽培品种、管理模式差异较大，主要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不同，七个地方标准不适合在我市推广实行。中国茶叶学会发布的《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T/CTSS 37-2021）只对茶小绿叶蝉、灰茶尺蠖、茶尺蠖等3种茶树主要害虫的防控技术、防控技术模式和防治记录作了规定，还不能完全包含丽水市茶园主要害虫种类的防控。2002年农业部发布的农业行业标准《有

机茶生产技术规程》（NY/T5197-2002）第五章病、虫、草害防治，物理防治仅介绍了措施，未明确具体的量化指标，本标准对杀虫灯的设置数量及开灯时间、色板种类及悬挂数量等进行了量化，可操作性更强；此外《有机茶生产技术规程》（NY/T5197-2002）中农药仅限于生物源农药和矿物源农药，且列举的种类大部分未进行登记，不适合普通茶园的害虫防治。

项目组成员根据多年对我市茶园害虫定点调查，掌握了区域内茶树主要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结合我市茶树品种、采摘习惯、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在进行了多年的多种绿色防控技术田间试验、示范和集成推广的基础上提出了本技术标准，符合我市茶树主要害虫防控要求。本标准总体内容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与先行的法律、法规不冲突、不矛盾。

## 五、标准文本介绍及变更说明

### （一）标准编制原则

1. 本标准按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2. 本标准结合丽水市茶树主要害虫发生种类和发生规律，相关内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行业技术标准无冲突。

3. 本标准具有科学性、实用性，切实可行。本标准制订遵循了与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相关文件要求协调一致、学术性与实用性相结合的基本原则。经过广泛征求行业各相关单位意见，通过试验验证等方式最终确定的。

4. 本标准以控害、农药减量为原则,以提高茶叶品质为目标,是在总结多年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的试验示范推广实践基础上制定的。

## (二) 主要参考文献

1. 浙江省农业厅关于印发八种(类)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的通知(浙农专发〔2017〕65号).浙江省茶树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

2. 石春华,虞轶俊等.茶叶无公害生产技术[M]

3. 唐美君,肖强等.茶树病虫及天敌图谱[M]

4. 唐美君.香茶生态茶园种植管理技术手册[M]

5. 陈学林.《优质茶叶生产技术》[M]

6. 兰建军,秦建洋等.茶园黑刺粉虱越冬代成虫发生期与发生量的模型分析[J].中国植保导刊,2018,38(9):38~41

7. 兰建军,秦建洋等.茶园角蜡蚧卵期发生规律及防控对策[J].中国植保导刊,2018,38(11):39~41

8. 陈银方,兰建军等.松阳县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探讨[J].浙江农业科学,2013,54(11):1411~1413+

9. 兰建军等.浙南茶园主要害虫种类及其发生规律[J].现代农业科技,2009,518(9):151~152

10. 潘明汉,陈银方,兰建军等.信息素色板诱捕器诱捕小绿叶蝉效果研究[J].现代农业科技,2012,578(12):116

### **(三) 标准名称及变更说明**

标准名称《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立项后未发生变更。

### **(四) 标准适用范围及变更说明**

本标准适用范围为丽水市茶树主要害虫的防控。适用范围未发生变更。

### **(五) 标准结构框架及变更说明**

本标准结构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主要害虫、防控原则、防控技术、模式图和附录 A、B 八个部分。结构框架中原有的附录 A、B 取消，原来的附录 C 变为附录 A，原来的附录 D 变为附录 B。原因为原“附录 A（资料性附录）茶树主要病虫害为害特点”为常识性内容描述，显得拖沓，经起草成员讨论，将本部分内容删除，原“附录 B（资料性附录）茶园禁、限使用农药”为国家规定的禁止使用农药种类，无需再标准中再进行表述，故删除。根据审评专家意见，将原 3 术语和定义的生态调控删除，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原 6.4 生物防治部分，因和生态调控、科学用药的内容有交叉重叠，故将该条删除，该条原有的保护利用天敌部分整合到 6.2 生态调控中，使用生物农药部分整合到 6.4 科学用药中。

### **(六) 主要（技术）内容确定依据及说明**

本标准主要规定了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的农业防治、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科学用药等技术措施。

## 1. 术语和定义

术语和定义部分删除了“绿色防控”、“杀虫灯”、“昆虫性信息素”、“蜜源植物”、“安全间隔期”、“生态调控”的所有术语和定义，因为本文件中出现和使用的这些术语与常规使用的意思相同，没有特别规定。

## 2. 茶园周边套种大豆、芝麻等作物。

**说明：**大豆、芝麻等作物的花期长，能为天敌繁殖提供充足食料，提高天敌自然控害的能力。

## 3. 灯光诱杀

每 20000 m<sup>2</sup> 安装 1 盏灯，在 4~9 月点灯诱杀。

**依据：**根据 GB/T 24689.2-2009 植物保护机械频振式杀虫灯标准第 7.3.12 单灯有效作用半径，夜间在平整的农田中，以工作状态下的频振式杀虫灯为中心，以 120m 为半径，将一定数量的飞行昆虫染色，分为四组（每组一般不少于 25 只），从四个不同方向放飞，次日天明观察接虫袋内应有染色昆虫。林区放飞半径为 80m。

**说明：**茶树为高 80~100 cm 灌木，选择杀虫半径为 80m，所以每 20000 m<sup>2</sup> 安装 1 盏灯。

## 4. 色板诱杀

3月下旬~4月中旬，使用素馨黄色板诱杀黑刺粉虱越冬代成虫；5月下旬~6月中旬，使用芽绿色板诱杀茶小绿叶蝉成虫。色

板每667m<sup>2</sup>放置15片~20片。配合使用信息素诱芯时，将诱芯置于色板上方三分之一处。

**依据：**据对松阳县茶园黑刺粉虱越冬代成虫和茶小绿叶蝉成虫发生期的多年调查研究，丽水市境内茶园黑刺粉虱越冬代成虫羽化始盛期一般年份在3月下旬~4月中旬、茶小绿叶蝉成虫发生期高峰期在5月下旬~6月中旬；经中国科学院茶叶研究所陈宗懋院士团队研究试验，素馨黄色板诱杀黑刺粉虱成虫效果最好，芽绿色板诱杀小绿叶蝉成虫效果最好，且每667m<sup>2</sup>放置色板15~20片最为科学。

#### 5. 诱捕器诱杀

每667m<sup>2</sup>放置2套茶尺蠖或斜纹夜蛾性信息素诱捕器，诱捕雄成虫。

**依据：**根据产品使用说明

### 六、预期的社会效益

化学农药在农业生产中的大量使用是近二十年来全社会十分关注的问题，化学农药减量控害是当前农业主管部门主抓的关键内容，农药减量控害技术是当前农业技术推广部门主推技术之一。本标准的制定、发布与推广，对全市茶叶减药控害可起到技术规范 and 推动作用，技术覆盖使茶树化学农药施用次数比常规施药减少2次以上，不一定能降低生产成本，但能减少化学农药对茶叶和环境污染，保障茶叶质量安全和环境安全。具有较好的社会、生态效益。

## 七、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否。

## 八、贯彻实施标准的要求和措施等建议

该标准发布实施后，建议各级茶叶产业、植保技术部门组织茶树种植户认真学习，适时开展专题技术培训，就标准相关内容进行解读，使相关执行人员了解标准、熟悉标准，以期进一步规范和指导，有利于规范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在标准应用过程中，建立基地示范、面上推广的工作机制，建立科技示范户，并不断收集意见建议，做好标准的修订、完善工作，进一步推动标准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 九、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该标准制订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 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该标准制定实施后，无需废止其它标准。

## 十一、其它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其它予以说明的问题。

- 附件：1. 2021年丽水市地方标准征求意见汇总表  
2. 2021年丽水市地方标准征求意见处理表

## 附件 1 :

2021 年丽水市地方标准征求意见汇总表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 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1	整个 规程	茶尺蠖	丽水地区发生的主要是灰茶尺蠖, 建议整个规程中的“茶尺蠖”改为“灰茶尺蠖”		中国农科院茶叶研究所/肖强	未采纳	灰茶尺蠖与茶尺蠖均属鳞翅目尺蛾科, 为近缘种, 由于两者形态特征极其相似, 在生产上难以区分, 生产中常将两者统称为茶尺蠖。我市在指导防治中沿袭传统称呼, 且从农药登记的角度, 目前尚未有防治灰茶尺蠖的药剂。
2	2	GB/T 8321 (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改为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删除“所有部分”, 因为此标准中有部分内容已废止	浙江省植保检疫与农药管理总站/戴德江	采纳	
3	3	6 个术语	增加“色板”术语至 7 个术语		缙云县农业农村局/邓曹仁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4	3.3	术语: “杀虫灯”	杀虫灯属于常识性名字, 不必做解释, 建议删除整条“杀虫灯”术语		中国农科院茶叶研究所/肖强	采纳	
5	3.3	将杀虫灯光波设定在特定的范围内诱集和触杀害虫。	将杀虫灯光波设定在特定的范围内诱集和灭杀害虫。		杭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陈瑞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6	3.3	利用害虫的趋光、趋波、趋色的生物学特性, 将杀虫灯光波设定在特定的范围内诱集和触杀害虫。	利用害虫具有的趋光性, 将杀虫灯光波设定在特定的波长范围内诱集, 并杀灭害虫。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 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7	3.5	指利用带有芳香气味或能制造花蜜的桂花、紫薇、三叶草等以吸引赤眼蜂、绒茧蜂等天敌的显花植物。	指能制造花蜜的桂花、紫薇、三叶草等可以吸引赤眼蜂、绒茧蜂等天敌的显花植物。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8	3.5	指利用带有芳香气味或能制造花蜜的桂花、紫薇、三叶草等以吸引赤眼蜂、绒茧蜂等天敌的显花植物。	指桂花、紫薇、三叶草等花粉、花蜜等自然蜜源丰富且能被赤眼蜂、绒茧蜂等天敌获取的显花植物。		杭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陈瑞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9	4	根据有害生物和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充分发挥自然控制作用。依据茶树主要害虫发生种类、发生时间和发生程度,采取以农业防治、生态调控为基础,理化诱控和生物防治为主体,科学用药相辅助,因地制宜地进行防控。	根据有害生物和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充分发挥自然控制作用。依据茶树主要害虫发生种类、发生时间和发生程度,采取以农业防治、生态调控为基础,理化诱控和生物防治为主,科学用药相辅助,因地制宜地进行防控。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采纳	根据专家研讨意见该条“4”改“5”,并进行修改
10	5	主要害虫为食叶型害虫茶尺蠖、茶细蛾、斜纹夜蛾等,吸汁型害虫有小绿叶蝉、黑刺粉虱、茶橙瘿螨、茶蚜和角蜡蚧等,具体为害特点参见附录A。	主要害虫为食叶性害虫茶尺蠖、茶细蛾、斜纹夜蛾等,吸汁性害虫有小绿叶蝉、黑刺粉虱、茶橙瘿螨、茶蚜和角蜡蚧等,具体为害特点参见附录A。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型”比“性”表述害虫为害特点更准确
11	6.1.1	根据茶叶生产的要求及时采摘幼芽叶。	根据茶叶生产的要求及时采摘幼芽叶,减轻小绿叶蝉、茶橙瘿螨、茶蚜等害虫为害。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规程是指导性文件,不必说明理由目的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 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12	6.1.2	结合茶园栽培管理要求，在春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	在春、秋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		缙云县农业农村局/邓曹仁	部分采纳	各茶园栽培管理的要求不同
13	6.1.2	结合茶园栽培管理要求，在春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	结合茶园栽培管理要求，在春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秋末进行轻修剪，蓬面往下修剪5cm~10cm，减轻毒蛾类、蚧类、黑刺粉虱等害虫的为害，控制螨类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部分采纳	
14	6.1.2	结合茶园栽培管理要求，在春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	结合茶园栽培管理要求，在春茶结束后采用轻修剪、深修剪或重修剪，改善茶园通风透气条件。		诸暨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周宇杰	部分采纳	
15	6.1.3	春茶结束后或秋末结合修剪施肥，进行茶园耕翻。	春茶结束后或秋末结合修剪施肥，进行茶园耕翻。促进茶树根系生长和微生物活动，破坏地下害虫栖息环境。		诸暨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周宇杰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16	6.1.4	修剪后将修剪下来的残枝落叶及时清理出茶园进行无害化处理。	结合茶园秋季中耕施肥、行间除草，将茶园根际附近的落叶及表土清理至行间深埋，清除表土中茶尺蠖、茶丽纹象甲等虫蛹。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 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17	6.1.5	根据茶树的需肥特点和园地的土壤条件,实行有机肥和无机肥、氮与磷钾、大量元素与中微量元素平衡施用。	根据茶树的需肥特点和园地的土壤条件,实行有机肥和无机肥,氮与磷、钾,大量元素与中微量元素平衡施用。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该条已删除
18	6.1.5	农业防治:平衡施肥	施肥不具有直接对病虫害的作用,建议删除此条内容		中国农科院茶叶研究所/肖强	采纳	
19	6.2.2	套种作物茶行间及周边套种豆科类、芝麻等作物,为瓢虫、草蛉、捕食螨等天敌创造良好的栖息繁殖场所和补充食料。	间作作物茶行间及周边间作豆科类、芝麻等作物,为瓢虫、草蛉、捕食螨等天敌创造良好的栖息繁殖场所和补充食料;间作大豆、玉米控制炭疽病和茶饼病。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采纳	
20	6.3.1	茶园安装杀虫灯诱杀灰茶尺蠖、茶黑毒蛾、茶毛虫、茶细蛾、斜纹夜蛾等趋光性鳞翅目害虫及茶小绿叶蝉、蜡蝉等小型害虫,每2公顷安装1盏灯,在成虫期点灯诱杀。	茶园安装杀虫灯诱杀茶尺蠖、茶细蛾、斜纹夜蛾、茶黑毒蛾、茶毛虫、茶小绿叶蝉、蜡蝉害虫,每2hm <sup>2</sup> 安装1盏灯,在成虫期点灯诱杀。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采纳	
21	6.3.2	诱杀茶小绿叶蝉色板为芽绿,每公顷放置色板225~300片。如配合使用信息素诱芯,可将诱芯悬挂于色板上方三分之一处。	诱杀茶小绿叶蝉色板为芽绿、诱杀茶蚜色板为油菜花黄,每hm <sup>2</sup> 放置色板225~300片。如配合使用信息素诱芯,可将诱芯悬挂于色板上方三分之一处。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茶园诱杀茶蚜的色板实际效果不理想,生产中未推广使用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 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22	6.3.2	每公顷放置色板 225~300 片	改为每亩放置色板 15~20 片	根据标准审定,第一次出现亩时,后面再出现时就用亩为单位,亩虽不是法定的计量单位,但标准是按这要求执行。	浙江省植保检疫与农药管理总站/ 戴德江	采纳	
23	6.3.2	色板诱杀	改为粘性诱虫色板诱杀		中国计量大学生命学院/韩宝瑜	未采纳	现市场销售都是粘性色板
24	6.4.2	人工释放捕食螨 通过人工释放胡瓜钝绥螨控制茶橙瘿螨,释放时间为 5 月中下旬,每公顷释放胡瓜钝绥螨 67.5~75 万头。应用其防治茶橙瘿螨的茶园不能使用任何化学农药。	通过人工释放胡瓜钝绥螨控制茶橙瘿螨,释放时间为 5 月中下旬,每 hm <sup>2</sup> 释放胡瓜钝绥螨 67.5~75 万头;按小绿叶蝉密度的 1/20,释放东亚小花蝽控制小绿叶蝉;人工释放天敌的茶园不能使用任何化学农药。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已取消该条
25	6.5.6	秋末冬初,成龄投产茶园每 667 m <sup>2</sup> 用 45%石硫合剂晶体 200g 兑水喷雾清园,幼龄茶园和改造后留养茶园酌减。	秋末冬初,成龄投产茶园每 hm <sup>2</sup> 用 45%石硫合剂晶体 3kg 兑水喷雾清园,幼龄茶园和改造后留养茶园酌减。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服务站/李阿根	未采纳	已归到 6.1.4 条
26			冬季封园作为一项茶园重要措施,是否需增加该块内容		诸暨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周宇杰	采纳	归到 6.1.4 条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节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27	附录 A	小绿叶蝉	改为茶小绿叶蝉		中国计量大学生命学院/韩宝瑜	采纳	
28	附录 C		要与农业部登记农药相符		缙云县农业农村局/邓曹仁	采纳	
29	附录 C	登记农药推荐	主要病害登记药剂可以推荐		浙江省植保检疫与农药管理总站/戴德江	未采纳	本文件只针对茶园害虫
30	附录 D	性诱剂诱捕	改为性诱剂诱捕害虫成虫		中国计量大学生命学院/韩宝瑜	采纳	
31		无修改意见			青田县土肥植保站/饶汉宗		
32		无修改意见			丽水市莲都区植保与动植物检疫中心/季俊		
33		无修改意见			遂昌县土肥植保能源站/雷春松		
34		无修改意见			龙泉市土肥植保能源服务站/徐启强		
35		无修改意见			庆元县土肥植保能源中心/刘小琴		

标准项目名称			茶树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规程				
序号	章条编号	原稿 标题名称+条款内容	修改建议/意见	修改理由	提出单位(处室)名称/个人姓名	处理意见 (采纳/未采纳)	理由
36		无修改意见			景宁畲族自治县土肥植保中心/吴向东		
37		无修改意见			云和县土肥植保能源站/毛忠和		
38		无修改意见			松阳县东萍良家庭农场/李宝良		
39		无修改意见			松阳县合力家庭农场/孟文高		
40		无修改意见			松阳县茗城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杨伟军		
41		无修改意见			松阳县玉泉香榧专业合作社/叶洪清		

注：回函无意见一并汇总统计。

